

天弘安怡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年5月12日

送出日期：2021年5月13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安怡 30 天滚动持有	基金代码	012265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5 月 11 日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王昌俊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 年 3 月 1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的对应日，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两亿元，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若届时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则本基金可以参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基金合同》生效后继续存续的，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六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注：本次更新产品资料概要主要添加了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经理任职日期。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短期债券，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为投资人获取稳健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或上市的各类债券（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国债期货、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仅投资于AA级及以上的信用债。以上评级参考主体评级，如无主体评级，参考债项评级，评级公司不包含中债资信。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其中投资于短期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所指短期债券为剩余期限不超过397天（含）的债券资产，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债券类金融工具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1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times$ 80%+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注：详见《天弘安怡 3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注：天弘安怡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无历史数据。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 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天弘安怡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无历史数据。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金额（M） /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 / 费率	备注
申购费		0	
赎回费		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20%
托管费	0.05%
销售服务费	0.20%
其他费用	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等。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特有风险：1、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的对应日，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两亿元，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若届时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则本基金可以参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投资者将面临基金合同可能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2、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30天的滚动运作期。运作期内该基金份额不办理赎回或其他业务。每份基金份额可以在运作期到期日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滚动运作期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3、基金投资特定品种可能引起的风险。（1）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或损失。（2）国债期货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国债期货市场的风险类型较为复杂，涉及面广，具有放大性与可预防性等特征。其风险主要有由利率波动原因造成的市场价格风险、由宏观因素和政策因素变化而引起的系统风险、由市场和资金流动性原因引起的流动性风险、由交易制度不完善而引发的制度性风险以及由技术系统故障及操作失误造成的技术系统风险等。

本基金具有普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共有的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

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税负增加风险、启动侧袋机制的风险、其它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thfund.com.cn] [客服电话：95046]

- 《天弘安怡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天弘安怡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天弘安怡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